

107年第1季公共工程停工終解約異常標案(內政部、教育部、高雄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屏東縣政府、金門縣政府)督導會議紀錄

壹、時間：107年5月8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

貳、地點：本會第2會議室

參、主持人：何處長育興

記錄：黃雅勝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會議簽到表

伍、主辦單位報告：

陸、會議結論：

一、為加速工程執行，本會每月篩選進度落後20%以上異常案件函送主管機關檢討及納為施工查核重點案件，請主管機關確實配合辦理。

二、為促使停工終解約異常案件儘速復工或重新發包，同一案件若經本會連續列管3季者，將函送主管機關加強控管，並請主辦機關檢討相關責任，同時副知審計部；本次有1件(終解約)案件，將依相關上述規定副知審計部。

三、為加強終解約案件後續處理作為及時程掌控，本會已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增加「終解約後逾1年未再重新發包標案清單」，除供各主管(辦)機關自主管理外，並提供審計部監督、稽察之參考，爰請各主管機關多加運用。

四、本次會議個案檢討如下：

【停工案件】

(一)新竹縣政府「關西鎮育賢街道路連接工程」：

1. 關西鎮公所說明本案將納入都市計畫第4次通盤檢討，所需時間約1至2年，與本會107年4月9日召開會議結論，以個案變更都市計畫方式處理不符。

2. 有關鋼料已經公所進行盤點，符合付款條件，並請關西鎮公所加速解約程序，儘速邀請設計單位及施工廠商召開會議，請新竹縣政府協助各項作業，俾利結案。

(二) 苗栗縣政府「苗栗縣後龍鎮新港高級中學校舍新建(統包)工程」：

本案依106年1月25日督導會議結論暫時解除列管，惟因尚未結案，本會仍納入本次統計資料。

(三) 苗栗縣政府「苗栗縣後龍鎮污水下水道第一期管線工程(第三標)」：

1. 市區管線障礙已於4月中旬陸續進場辦理管遷中，請協調廠商就可施工部分先行復工施作。
2. 有關路證申請事宜，目前已轉送公路總局審查中，預訂本周回復審查結果，請縣府持續追蹤辦理情形。
3. 主辦機關表示本工程預計107年6月初復工，請掌控復工時程。

(四) 雲林縣政府「站區南側道路改善工程(南工區)」：

1. 本工程協議價購之用地作業預計5月中旬完成，請協調廠商就可施工部分先行復工施作。
2. 主辦機關表示用地徵收計畫書已於107年3月29日送內政部審查，預訂6月初審議，請縣府加強與內政部溝通協調，儘早完成審核作業。
3. 有關已完成用地發價部分，請協調廠商儘速復工施作。

(五) 屏東縣政府「牛埔溪排水萬華橋下游改善工程(函仔口橋至鐵路橋)」：

本案已於107年3月1日復工，並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同意解除列管。

(六) 高雄市政府「旗山區山區疏洪箱涵工程」：

1. 主辦機關表示本案因居民及里長反對施作抗爭，致現場無法施作，自107年1月9日起停工。經辦理會勘並將居民意見(原壓力箱涵改為明渠)納入變更設計，預計107年5月31日復工。
2. 請市府持續追蹤變更設計辦理進度，並適時給予協助，俾利工程儘速復工施作。

【終解約案件】

(一) 內政部「竹山鎮污水下水道系統管線工程(第一標)」：

1. 主辦機關表示本案已於107年5月8日完成重新發包。
2. 請內政部督促所屬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填報連結重新發包案件，俾利解除列管。

(二) 教育部「人文學院二期暨藝術學院大樓新建工程」(東華大學)：

1. 主辦機關表示於107年4月30日設計監造單位已提送預算書圖及招標文件審查，預計6月30日完成預算書圖核定及工程招標事宜、7月31日完成工程決標、9月1日開工、108年9月30日完工、108年12月31日完成驗收。另教育部已於107年3月26日邀請專家學者訪視學校，並納入該部推動會報持續管控。
2. 請教育部依所提督辦意見積極辦理，以利儘速完成重新發包。另建議主辦機關工程招標及申請建照作業並行，以避免決標開工後因建照未取得而導致停工之情形。
3. 請教育部督促主辦機關修正國發會GPMnet系統中，本案執行情形資料。

(三) 教育部「本校圖資大樓新建工程」(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1. 主辦機關表示與施工廠商履約爭議，已於106年8月13日經工程會調解成立並終止契約。與監造單位履約爭議，經臺南地方法院一審終結，於107年2月26日判決裁定並終止契約。與規劃設計單位履約爭議，於107年5月7日第三次開庭，預計3個月後判決裁定。
2. 後續之「圖資大樓新建工程委託變更設計及監造」案於107年4月26日公告上網，預定5月11日開資格標，5月31日前決標；工程預計107年9月底前決標。另教育部將視學校辦理情形，不定期聘請專家至學校輔導訪視，以協助學校依預定期程完成本案相關作業。
3. 請教育部依所提督辦意見積極辦理，以利儘速完成重新發包；另本案已連續3季列管，後續將依相關規定副知審計部。

(四) 金門縣政府「金城污水處理廠二期擴建工程及金城污水處理廠二期擴建三年試運轉」：

1. 主辦機關表示已於107年3月13日完成重新發包，並於4月13日開工。
2. 查本件已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填報連結重新發包案件，同意解除列管。

(五) 屏東縣政府「琉球鄉衛生所附設護理之家新建工程」：

本案已於107年4月17日委由縣府工務處重新發包及決標，並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填報連結重新發包案件，同意解除列管。

柒、散會(下午4時30分)